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FANGDA GROUP CO., LTD.

## 二〇〇九年半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除独立董事邵汉青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郭晋龙先生行使表决权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外，其他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本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本公司董事长熊建明先生、财务总监林克槟先生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文字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 释 义

**本半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涵义：**

本公司：指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方大装饰公司：指深圳市方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方大意德公司：指深圳方大意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方大铝业公司：指江西方大新型铝业有限公司

方大国科公司：指深圳市方大国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方大自动化公司：指深圳市方大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方大新材料公司：指方大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

深圳沃科公司：指深圳沃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

沈阳方大公司：指沈阳方大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

香港俊佳：指香港俊佳集团有限公司

邦林公司：指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时利和公司：指深圳市时利和投资有限公司

集康公司：指集康国际有限公司

LED：指氮化镓基半导体（GaN）发光二极管半导体器件

## 目 录

一、公司基本情况.....	4
二、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6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
四、董事会报告.....	8
五、重要事项.....	13
六、财务报告.....	18
七、备查文件.....	18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 (1) 本公司的法定中、英文名称及缩写：

中文：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方大集团）

英文：CHINA FANGDA GROUP CO., LTD.（英文缩写：FANGDA）

#### (2)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熊建明

#### (3)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周志刚

#### 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王水英

联系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井方大城

邮政编码：518055

联系电话：86(755)26788571 转 6622

传 真：86(755) 26788353

电子信箱：zqb@fangda.com

#### (4) 本公司注册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高新区科技南十二路方大大厦

邮政编码：518057

#### 本公司办公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井方大城科技大楼

邮政编码：518055

电子信箱：fd@fangda.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fangda.com>

#### (5) 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

#### 登载本公司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 登载本公司半年度报告的公司网站网址：

<http://www.fangda.com>

本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 (6) 本公司股票简称、股票代码和股票上市交易所：

A 股：方大 A      000055      深圳证券交易所

B 股：方大 B      200055      深圳证券交易所

## 2、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 (1)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541,790,414.20	1,395,570,931.42	1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85,205,548.34	559,715,901.95	4.55%
每股净资产	1.37	1.31	4.58%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25,017,739.00	21,553,202.82	16.07%
利润总额	26,150,179.58	20,011,754.48	3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76,634.28	20,798,839.29	4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643,894.57	-4,723,303.91	-----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5	40.00%
稀释每股收益	0.07	0.05	40.00%
净资产收益率	5.14%	3.72%	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29,475.86	-39,696,847.73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1	-0.09	-----

注：非经常性收益总额为 20,432,739.71 元，明细如下：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165,872.62 元；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贴 590,000.00 元；债务重组损益 135,817.79 元；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614,079.31 元；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08,534.09 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385,370.72 元；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572,495.41 元；扣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684.99 元。

### (2) 国际会计准则调整对净利润和净资产的影响（单位：人民币元）

	国内会计准则	国际会计准则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76,634.28	30,076,63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85,205,548.34	589,968,946.58
差异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的差异系以前年度利息资本化部分。	

### (3)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指标

项 目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4%	5.25%	0.0705	0.0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5%	1.68%	0.0226	0.0226

## 二、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有限售条件股份的股东所持有限售条件股份部分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该部分股份共 44,248,248 股于 2009 年 4 月 17 日转变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并可上市流通。

#### 2、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本公司 2006 年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 3、股份总额、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4,313,321	10.38%				-44,248,248	-44,248,248	65,073	0.0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4,248,248	10.37%				-44,248,248	-44,248,248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4,248,248	10.37%				-44,248,248	-44,248,248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持股	65,073	0.01%				0	0	65,073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82,473,038	89.62%				44,248,248	44,248,248	426,721,286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	173,157,655	40.57%				44,248,248	44,248,248	217,405,903	50.9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09,315,383	49.05%				0	0	209,315,383	49.05%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26,786,359	100.00%				0	0	426,786,359	100.00%

#### 4、报告期末股东持股情况

(截止2009年6月30日 单位:股)

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为 75355 名 (其中 A 股股东 52617 名, B 股股东 22738 名)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10.08%	43,000,014	0	0
深圳市时利和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6.58%	28,066,645	0	0
集康国际有限公司	外资股东	4.45%	19,000,000	0	0
谷峰	外资股东	0.54%	2,307,603	0	不详
陈金标	外资股东	0.50%	2,118,930	0	不详
曹益凡	外资股东	0.48%	2,060,870	0	不详
王备胜	外资股东	0.20%	834,080	0	不详
李谊君	外资股东	0.19%	817,379	0	不详
张永杰	外资股东	0.19%	808,080	0	不详
李洁华	A 股股东	0.19%	792,655	0	不详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3,000,014		A 股		
深圳市时利和投资有限公司	28,066,645		A 股		
集康国际有限公司	19,000,000		B 股		
谷峰	2,307,603		B 股		
陈金标	2,118,930		B 股		
曹益凡	2,060,870		B 股		
王备胜	834,080		B 股		
李谊君	817,379		B 股		
张永杰	808,080		B 股		

李洁华	792,655	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集康国际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时利和投资有限公司属关联关系。其他流通股股东未通知本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5、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无影响。**

**6、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实行股权激励，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员工均未持有公司股票期权或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2、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变动。**

**3、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了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

### 四、董事会报告

**1、本公司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369,945,313.89	365,642,311.79	1.18%
销售费用	10,902,148.67	10,269,354.93	6.16%
管理费用	31,629,232.39	28,464,370.60	11.12%
财务费用	9,764,547.03	13,413,249.21	-27.20%
营业利润	25,017,739.00	21,553,202.82	1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76,634.28	20,798,839.29	4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29,475.86	-39,696,847.73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512,827.88	-53,966,912.12	----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总资产	1,541,790,414.20	1,395,570,931.42	1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85,205,548.34	559,715,901.95	4.55%



以上各项目变动的主要原因：

- (1) 在全球金融危机的环境下，本公司营业收入仍然较上年同期略有增加。
- (2) 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6.16%，主要业务费用增加所致。
- (3)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11.12%，主要是工资费用、审计咨询费用增加所致。
- (4)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27.20%，主要是贷款利率降低及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 (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是收到大运会幕墙施工工程的预付款和货款回收增加所致。
- (6) 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16.07%，主要是由于毛利率从上年15.50%提高到19.03%所致。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和沈阳市混南新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最后一笔投资款5000万元到位以及借款增加所致。

## 2、本公司经营情况：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新型建材、复合材料、金属制品、金属结构、环保设备及器材、公共安全防范设备、冶金设备、光机电一体化产品、高分子材料及产品、精细化工产品、机械设备、光电材料及器材、光电设备、电子显示设备、视听设备、交通设施、各种暖通设备及产品、给排水设备、中央空调设备及其零配件、半导体材料及器件、集成电路、光源产品及设备、太阳能产品、地铁屏蔽门等产品的开发、设计、生产、施工、销售及售后服务，物业管理、物业租赁、停车场经营。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主要来自于新型建材产业的高新技术产品，其中占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 10%以上的产品有：幕墙、复合铝板及单层成型铝板。经过近几年的产业结构调整，本公司已形成新型建材、机电一体化以及半导体照明三大产业，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行业、产品、地区构成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商品销售收入	11,473.55	8,715.06	24.04%	3.13%	-9.23%	10.34%

建筑安装工程收入	24,358.45	21,018.56	13.71%	2.03%	0.45%	1.35%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幕墙产品	27,019.75	22,449.73	16.91%	18.16%	10.29%	5.92%
复合铝板及单层成型铝板	6,249.16	4,492.25	28.11%	-6.45%	-16.39%	8.55%
地铁屏蔽门	1,207.33	1,021.57	15.39%	-47.48%	-48.00%	0.84%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32,323.25	-1.45%
国外	4,671.29	24.06%
合计	36,994.53	1.18%

### 3、管理层对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上半年，国际经济走势仍不明朗，外部需求下降，国际金融危机对我国的经济影响仍在继续，我国经济发展的外部环境仍然十分严峻，经济回升的基础还不够稳固，企业的经营环境仍没有全面根本性好转。

报告期内，本公司紧紧抓住国家将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给予扶持，出台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发展的一揽子计划，继续推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的机遇，坚持走自主创新发展的道路，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业务收入36,995万元，同比增长1.18%，实现净利润3,008万元，同比增长44.61%，实现经营性现金流4,503万元。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订单储备73,737万元。

#### 1) 节能环保产业实现逆市增长

报告期内，面对不利的经济环境，本公司继续坚定实施做强做大节能环保产业的战略目标，不断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充分发挥品牌优势，强化市场营销策略，继续坚持节能环保高端产品市场路线，订单储备较为充裕。为完成节能环保产业订单，本公司开足马力生产。上半年，本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的建筑幕墙和铝板产品销售收入分别达27,020万元和6,249万元，盈利能力继续增强。本公司将进一步扩大产能，以实现做强做大节能环保产业的战略目标。

报告期内，本公司先后中标第26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主体育馆、江西南昌皇

冠酒店、天津邻里中心、辽宁锦州湾口岸综合楼、湖北襄樊科技孵化大厦、广州峰景华庭、广州珠江新城 G4-2项目、西安行政中心、江苏南瑞试验验证中心、阿联酋迪拜标志性地产项目——迈丹(Meydan)一期工程、阿联酋特立波利机场工程等国内外大型项目的建筑幕墙工程及铝板供货项目。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方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被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中国企业创新管理评价中心评为“中国（PM）项目管理百强企业”，承建的厦门海富中心幕墙工程被授予“2009年度厦门市优秀建筑装饰装修白鹭奖”。

### 2)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地铁屏蔽门产品进入施工应用高峰

报告期内，本公司签约的深圳地铁一号线延长段、深圳地铁二号线、沈阳地铁一号线、南京地铁一号线南延线地铁屏蔽门工程已进入全面履约期。其中，深圳地铁一号线延长段和南京地铁一号线南延线采用的是本公司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地铁屏蔽门产品。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地铁屏蔽门产品订单储备达 32,307 万元。

截至 2008 年底，我国内地轨道交通运营里程近 780 公里，到 2020 年我国内地城市轨道交通总规模将翻两番，超过 3000 公里。最近，国家发改委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专门研究起草有关政策文件，坚决制止限制国产设备使用做法。这为公司分享未来我国轨道交通发展和国家产业政策的成果带来了一个新机遇。

报告期内，本公司地铁屏蔽门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1,207 万元。

### 3) 半导体照明产品获得新的市场发展

报告期内，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方大国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广州地铁 2 号线磨碟沙站和天津地铁 1 号线土城站照明系统改造工程，改造后的站台照明系统全部采用方大国科公司生产的 LED 日光灯，这是世界上地铁车站首次采用 LED 照明系统。在方大国科公司 LED 日光灯成功应用于广州、天津地铁站台照明系统后，北京地铁运营公司在“LED 照明在北京地铁应用技术研讨会”上表示：未来北京在新建地铁线中将使用 LED 照明系统，同时将用 LED 逐步更新改造已有地铁线路中的照明系统。地铁站台大规模应用 LED 日光灯照明系统，将促进社会公共设施大规模应用 LED 高效节能产品，从而为本公司的半导体照明产品市场开拓创造更大的发展空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下属公司深圳市方大国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和深圳沃科半

导体照明有限公司均被评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 4) 太阳能光电一体化建筑应用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由于能源需求与能源供应和环境的矛盾日益突出，而煤炭、石油、天然气等传统能源不仅带来严重的污染和温室气体效应，且面临着资源枯竭的危险。解决能源供求矛盾和环境问题、寻求新能源已成为世界各国关注的焦点。太阳能几乎是人类赖以生存能源的全部来源，是可永续利用的清洁能源，有着巨大的开发应用潜力。

我国是建筑幕墙的生产大国，也是世界上最大的建筑幕墙市场，但我国现有的建筑幕墙90%以上不节能，单位建筑面积能耗是发达国家的2~3倍。在我国推广使用太阳能光电幕墙，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随着我国目前的太阳能硅板的产能已大幅度提升，价格也大幅下降，太阳能光电幕墙已完全具备在建筑工程中应用的优势，在我国将有巨大的发展前景。

为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系统在我国的应用，2009年3月，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的实施意见》和《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强调发展太阳能光电建筑对我国建筑节能的重要意义，将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作为建筑节能工作的重要内容，明确推动开展光电建筑应用，对光电一体化建筑应用予以补助等。据测算，按暂行办法补助标准，太阳能光电系统造价将降低约50%。这对太阳能光电建筑推广应用将起到极大的推动作用。

本公司于2002年在国内率先将自主研发的太阳能光电幕墙系统应用于深圳方大大厦，成为我国在太阳能光电幕墙应用领域的先锋。随着国家有关政策措施的实施，本公司独立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太阳能光电幕墙系统将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 **4、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募集资金，前次募集资金已于2000年度使用完毕。

##### (2) 非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与沈阳市浑南新区国有资产经营责任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沈阳方大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目前仍在进行基建工作，已投入人民币1,749万元。

## 5、报告期内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重要资产、负债、收入、费用进行计量情况：

本公司对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取公允价值模式进行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系本公司子公司方大新材料公司持有的铝锭期货合同的浮动盈亏，按照报告期末收盘价确定公允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以专业评估机构的专业估价报告为依据。

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函[2008]62号文对“会计问题征询函-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的复函，以\*ST生物、ST磁卡A股流通股报告期末收盘价为基础，采用证监会计字[2007]21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中国证监会基金部通知[2006]37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强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风险控制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对《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股票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所列示的估值模型进行计量，确认其公允价值。

## 6、报告期内经营成果预测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的本公司实际经营成果在前期定期报告中没有进行盈利预测。

# 五、重要事项

### 1、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目前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相关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工作条例》、《监事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接待和推广制度》、《新股申购业务内控制度》、《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关于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内部控制制度》等，董事会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并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严格执行上述制度，已经形成了较为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治理总体与中国证监会要求一致。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还将使公司治理得到不断完善。

### 2、报告期内本公司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执行、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实施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方案。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制定现金分红预案。

3、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4、报告期内，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以及参股拟上市公司等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
000425	徐工科技				3,943,444.84	-1,484,800.00
000518	*ST 生物	854,089.54	0.01%	3,839,356.55	12,670,634.47	-2,986,313.09
600800	ST 磁卡	4,850,000	0.11%	1,384,125.20		-115,874.80
合计		5,704,089.54	----	5,223,481.75	16,614,079.31	-4,586,987.89

5、报告期内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无

6、报告期内，本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1)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收购资产事项。

(2)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出售资产事项。

7、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8、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2) 重大合同（包括协议）签署及履行情况：

①杭州城市芯宇2、3、5、6#楼节能环保幕墙工程于2007年12月底中标，合同总价16,370万元人民币，已于2008年5月开工，计划2009年11月底完工，截至报告期末，已实现收入81,603,910.94元；

②深圳地铁1号线续建工程屏蔽门（PSD）系统总包工程合同总价7,985.86万元人民币，运用本公司自主研发的门机和门控单元，目前白石洲站、高新园站和深大站都安装完毕已安装完毕，该工程计划2010年12月完工，截至报告期末，已实现收入11,435,172.39元；

③深圳地铁2号线屏蔽门系统总包工程合同总价16,925.6万元人民币，样机一百万次无故障试验已通过并验收完毕，计划于2009年10月份进场安装，预计完工日期为2011年3月；

④南京地铁合同总价5,952万元人民币，已开始进场施工，宁道大道与天印

大道正在设备安装施工，预计完工日期为2010年3月，截至报告期末，已实现收入4,816,837.61元；

⑤1亿澳元的幕墙产品供货协议于2007年8月份开始履行，截止报告期末共实现销售人民币2,858万元；

⑥深圳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主体育馆幕墙工程合同总价 9539.73 万元人民币，已于 2009 年 6 月开工，预计完工日期为 2009 年 12 月底。

(3) 报告期内本公司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报告期内，收回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方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通过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认购的深国投/绿城东部建设蔚蓝公寓项目信托计划 500 万元，实际收益率 6.17%。

9、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国资委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精神，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及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了解和审慎查验，我们认为：

(1) 公司财务制度健全，确保了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以及通过不公允关联交易等方式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问题；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和成本或其他支出事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也不存在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

(2) 公司一直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事项，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及个人提供担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也没有强制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公司所有的担保均为对子公司进行担保，并且在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并获得通过后才予以实施。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065.7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3,076.56
公司担保总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3,076.56
担保总额占净资产的比例	56.5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3,816.28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816.28

10、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产生重要影响的承诺事项，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无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11、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持股30%以上股东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12、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有关方对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重大资产重组等承诺的收益作出补偿的情况。

13、本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14、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它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15、报告期内本公司接待调研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09年02月25日	本公司	实地调研	广发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等

本公司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接待与推广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接待调研、采访以及投资者问询时，未发生有选择性地、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或泄露公司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16、报告期内本公司定期报告、临时报告情况如下：

公告序号	公告内容	见报日期	刊登报刊名	版面
2009-01号	公告	2009年2月2日	中国证券报	B01版
			证券时报	C16版
			上海证券报	A17版
			香港商报（英文）	A9版
2009-02号	公告	2009年2月11日	中国证券报	C05版
			证券时报	C8版
			上海证券报	C8版
			香港商报（英文）	A6版
2009-03号	公告	2009年3月3日	中国证券报	A12版
			证券时报	D2版
			上海证券报	C16版
			香港商报（英文）	A8版
2009-04号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	C191版
			证券时报	B17版
			上海证券报	176版
			香港商报（英文）	A9版
2009-05号	第五届监事会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	C191版
			证券时报	B17版
			上海证券报	176版
			香港商报（英文）	A9版
2009-06号	2008年年度报告摘要	200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	C191、C192版
			证券时报	B17、B18版
			上海证券报	176、175版
			香港商报（英文）	A8、A9版
2009-07号	关于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	C191版
			证券时报	B17版
			上海证券报	176版
			香港商报（英文）	A9版
2009-08号	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200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	C191版
			证券时报	B17版
			上海证券报	176版

			香港商报（英文）	A9 版
2009-09 号	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2009 年 4 月 15 日	中国证券报	D048 版
			证券时报	D8 版
			上海证券报	C8 版
			香港商报（英文）	B8 版
2009-10 号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09 年 4 月 18 日	中国证券报	C005 版
			证券时报	B41 版
			上海证券报	97 版
			香港商报（英文）	A19 版
2009-11 号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 年 4 月 18 日	中国证券报	C005 版
			证券时报	B41 版
			上海证券报	97 版
			香港商报（英文）	A19 版
2009-12 号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09 年 4 月 18 日	中国证券报	C005 版
			证券时报	B41 版
			上海证券报	97 版
			香港商报（英文）	A19 版

以上文件均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六、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 1、会计报表（未经审计、见附表）
- 2、会计报表附注（见附件）

## 七、备查文件

- 1、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亲笔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3、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4、经最近一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本公司《章程》。

法定代表人：熊建明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1,953,098.30	56,166,825.46	211,638,447.88	3,702,206.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30,025.80			
应收票据	1,860,000.00	17,539,171.74	10,903,790.29	7,273,375.72
应收账款	273,275,711.94	15,418,597.64	309,967,793.35	20,133,345.21
预付款项	24,418,223.57		11,295,504.53	183,333.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019,063.66	291,765.1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0,071,576.64	175,097,939.99	41,902,271.80	200,081,536.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1,598,341.89		146,209,954.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895,326,041.80	264,514,299.93	736,917,762.01	231,373,797.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223,481.75	1,384,125.20	14,068,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06,859.69	333,023,850.60	4,506,859.69	333,423,850.60
投资性房地产	264,119,771.04	255,798,638.04	261,734,400.32	253,549,300.32
固定资产	257,234,866.74	48,472,038.82	273,756,378.47	49,360,083.88
在建工程	10,174,141.64		9,429,233.1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5,050,438.08	10,532,073.37	60,834,577.77	10,786,917.08
开发支出	4,191,874.93		7,783,177.73	
商誉	8,197,817.29		8,197,817.29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65,121.24		18,342,224.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6,464,372.40	649,210,726.03	658,653,169.41	647,120,151.88
资产总计	1,541,790,414.20	913,725,025.96	1,395,570,931.42	878,493,948.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5,928,013.00	160,000,000.00	229,382,471.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992,582.58	40,015,000.00	58,705,049.15	
应付账款	158,480,006.16	7,583,028.42	133,711,152.93	8,732,970.63
预收款项	115,116,226.05	693,045.60	101,965,594.16	739,302.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214,479.42		4,674,596.67	
应交税费	23,315,121.56	1,726,038.94	31,245,712.21	2,922,025.31
应付利息	338,465.00	242,000.00	590,697.62	374,841.3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404,786.59	164,708,848.89	20,928,588.30	151,776,238.6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48,932.01	1,016,379.24	1,016,379.24	1,016,379.24
流动负债合计	835,038,612.37	375,984,341.09	582,220,241.77	165,561,757.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9,000,000.00	179,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9,749.21		2,100,492.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5,765,694.50		4,93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75,443.71		186,030,492.25	179,000,000.00
负债合计	842,014,056.08	375,984,341.09	768,250,734.02	344,561,757.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6,786,359.00	426,786,359.00	426,786,359.00	426,786,359.00
资本公积	56,508,320.62	34,251,138.01	61,095,308.51	33,267,012.81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6,388,697.44	6,388,697.44	6,388,697.44	6,388,697.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5,522,171.28	70,314,490.42	65,445,537.00	67,490,121.8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5,205,548.34	537,740,684.87	559,715,901.95	533,932,191.05
少数股东权益	114,570,809.78		67,604,295.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9,776,358.12	537,740,684.87	627,320,197.40	533,932,191.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41,790,414.20	913,725,025.96	1,395,570,931.42	878,493,948.90

## 利润表

编制单位：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369,945,313.89	17,409,790.44	365,642,311.79	29,904,582.93
其中：营业收入	369,945,313.89	17,409,790.44	365,642,311.79	29,904,582.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5,365,584.81	17,270,468.30	371,181,728.93	29,237,725.99
其中：营业成本	299,542,925.11	4,470,349.48	308,955,651.23	18,011,387.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767,330.95	664,694.71	8,891,628.63	641,905.77
销售费用	10,902,148.67	591,616.45	10,269,354.93	354,301.01
管理费用	31,629,232.39	8,874,149.42	28,464,370.60	7,479,887.52
财务费用	9,764,547.03	2,560,492.78	13,413,249.21	2,438,580.17
资产减值损失	3,759,400.66	109,165.46	1,187,474.33	311,664.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515,396.52	2,249,337.72	-3,694,977.89	-3,431,277.89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6,922,613.40		30,787,597.85	27,945.21
其中：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25,017,739.00	2,388,659.86	21,553,202.82	-2,736,475.74
加：营业外收入	1,416,575.88	437,535.27	1,066,899.57	105,186.00
减：营业外支出	284,135.30	1,826.51	2,608,347.91	1,161,183.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 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26,150,179.58	2,824,368.62	20,011,754.48	-3,792,473.43
减：所得税费用	-892,969.03		251,072.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27,043,148.61	2,824,368.62	19,760,681.70	-3,792,473.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30,076,634.28	2,824,368.62	20,798,839.29	-3,792,473.43
少数股东损益	-3,033,485.67		-1,038,157.59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7		0.05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 现金	406,547,823.93	26,234,711.17	322,301,429.86	24,525,132.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				

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253.97		1,241,714.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41,231.56	1,272,565.74	13,899,151.62	1,402,71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975,309.46	27,507,276.91	337,442,296.47	25,927,844.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5,924,312.50	6,323,133.66	302,888,885.59	17,848,523.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817,645.66	2,538,136.69	26,435,044.30	3,039,821.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37,906.20	2,875,912.65	13,036,670.45	1,867,614.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65,969.24	3,787,931.62	34,778,543.86	4,848,56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945,833.60	15,525,114.62	377,139,144.20	27,604,52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29,475.86	11,982,162.29	-39,696,847.73	-1,676,677.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678,754.96		9,734,929.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12,589.83		30,787,972.60	27,945.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0.00	1,220.00	2,399,3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				

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76,564.79	1,220.00	42,922,262.50	27,945.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6,502.32	170,098.50	8,079,462.61	206,9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16,722.80		6,916,385.00	401,44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262,846.9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73,225.12	170,098.50	21,258,694.51	608,39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03,339.67	-168,878.50	21,663,567.99	-580,444.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8,535,659.25	275,765,541.22	45,979,546.67	19,991,857.5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8,535,659.25	275,765,541.22	48,979,546.67	19,991,857.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7,198,471.49	229,000,000.00	71,424,107.5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43,491.21	6,130,606.65	13,234,208.60	7,941,282.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901,563.87	40,01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943,526.57	275,145,606.65	84,658,316.10	17,941,282.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7,867.32	619,934.57	-35,678,769.43	2,050,574.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120.33	-795.83	-254,862.95	-54,204.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512,827.88	12,432,422.53	-53,966,912.12	-260,752.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333,106.38	3,452,206.23	171,607,741.24	2,608,321.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845,934.26	15,884,628.76	117,640,829.12	2,347,568.89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6,786,359.00	61,095,308.51		6,388,697.44		65,445,537.00		67,604,295.45	627,320,197.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26,786,359.00	61,095,308.51		6,388,697.44		65,445,537.00		67,604,295.45	627,320,197.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586,987.89				30,076,634.28		46,966,514.33	72,456,160.72
（一）净利润						30,076,634.28		-3,033,485.67	27,043,148.61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4,586,987.89							-4,586,987.89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4,586,987.89							-4,586,987.89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4,586,987.89				30,076,634.28		-3,033,485.67	22,456,160.7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6,786,359.00	56,508,320.62		6,388,697.44		95,522,171.28		114,570,809.78	699,776,358.12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7,987,600.00	145,358,857.54		6,388,697.44		42,184,655.09		71,642,668.86	653,562,478.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7,987,600.00	145,358,857.54		6,388,697.44		42,184,655.09		71,642,668.86	653,562,478.9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8,798,759.00	-84,263,549.03				23,260,881.91		-4,038,373.41	-26,242,281.53
（一）净利润						23,260,881.91		-4,038,373.41	19,222,508.5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45,464,790.03							-45,464,790.03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47,281,531.81							-47,281,531.81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707,926.15							707,926.15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1,108,815.63							1,108,815.63
上述（一）和（二）		-45,464,790.03				23,260,881.91		-4,038,373.41	-26,242,281.53

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8,798,759.00	-38,798,75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8,798,759.00	-38,798,75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6,786,359.00	61,095,308.51		6,388,697.44		65,445,537.00		67,604,295.45	627,320,197.40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6,786,359.00	33,267,012.81	0.00	6,388,697.44	67,490,121.80	533,932,191.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初余额	426,786,359.00	33,267,012.81	0.00	6,388,697.44	67,490,121.80	533,932,191.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0.00	984,125.20	0.00	0.00	2,824,368.62	3,808,493.82
（一）净利润					2,824,368.62	2,824,368.6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984,125.20				984,125.20
1.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 额		984,125.20				984,125.20
2. 权益法下被投 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 益变动的影响						0.00
3. 与计入所有者 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 税影响						0.00
4. 其他						0.00
上述（一）和（二）	0.00	984,125.20	0.00	0.00	2,824,368.62	3,808,493.82

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 其他						0.00
（四）利润分配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3. 其他						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6,786,359.00	34,251,138.01	0.00	6,388,697.44	70,314,490.42	537,740,684.87

项目	上年金额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7,987,600.00	70,956,956.18		6,388,697.44	89,520,489.16	554,853,742.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7,987,600.00	70,956,956.18	0.00	6,388,697.44	89,520,489.16	554,853,742.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8,798,759.00	-37,689,943.37	0.00	0.00	-22,030,367.36	-20,921,551.73
（一）净利润					-22,030,367.36	-22,030,367.3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00	1,108,815.63	0.00	0.00	0.00	1,108,815.63
1.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 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权益法下被投 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 益变动的影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与计入所有者 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 税影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1,108,815.63	0.00	0.00	0.00	1,108,815.63
上述（一）和（二） 小计	0.00	1,108,815.63	0.00	0.00	-22,030,367.36	-20,921,551.73
（三）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8,798,759.00	-38,798,759.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8,798,759.00	-38,798,759.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6,786,359.00	33,267,012.81	0.00	6,388,697.44	67,490,121.80	533,932,191.05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的**  
**会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 **一、公司基本情况**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函（1995）194号文批复，在原“深圳方大建材有限公司”的基础上，于1995年10月以募集设立方式改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深圳方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发行的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票及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股票分别于1995年11月及1996年4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1997年6月12日，经深圳市招商局深招商复[1997]0192号文批复，本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股份制企业，并于1997年11月12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1999年10月，本公司变更为现名。

本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501124785，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7,987,600.00元。2009年1月15日，经深圳市贸易工业局深贸工资复[2009]0132号“关于股份制企业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及增营的批复”，同意本公司注册资本由38,798.76万元人民币增至42,678.6359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增加部分由本公司投资者按补充章程规定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方式出资，增资后公司股本总额为42,678.6359万元人民币。本公司营业执照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熊建明。本公司经营范围：生产经营新型建筑材料、复合材料、金属制品、金属结构、环保设备及器材、公共安全防范设备、冶金设备、光机电一体化产品、高分子材料及产品、精细化工产品、机械设备、光电材料及器材、光电设备、电子显示设备、视听设备、交通设施（产品不含限制项目及出口许可证管理商品）及上述产品的设计、技术开发、安装、施工、相关技术咨询和培训。

本公司在北京、上海、广州、武汉市设立分支机构。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自2007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

计准则》（财会[2006]3号）及其后续规定。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三)记账基础**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并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

#### **(四)计量属性**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 **(五)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外币交易**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

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 **(七)金融资产**

###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于收到时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在资产负债表日，除对列入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应收款项或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之外，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

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按不同产品的销售模式或客户的信用风险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类别	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正常回款期内	3%	10%	30%	50%
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	正常回款期内	3%	10%	30%	50%

其他应收款根据其风险特征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类别	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正常回款期内	3%	10%	30%	50%
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	正常回款期内	3%	10%	30%	50%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于收到时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 **2、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 **(八)存货**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材料采购、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委托代销商品和工程施工等。

存货在取得时，以实际成本计价；工程施工的结转按个别计价法计算确定，其他存货的领用或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

本公司存货定期进行清查，除工程施工以外的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的原则进行盘点。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库存商品（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

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九)长期股权投资**

###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四之（二十四）。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 **(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

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3)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 **2、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前提下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

- (1) 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 (2) 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做出合理的估计。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一)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可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45	10%	2-2.57%
机器设备	10	10%	9%
运输工具	5	10%	18%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10%	18%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二)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或其他足以证明已经发生减值的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三)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工业产权、专有技术及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平均年限法	50年
专利权	平均年限法	10年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平均年限法	10年
其他无形资产	平均年限法	10年或受益年限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四)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根据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 **(十五)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

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十六)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均系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十七)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

### **1、以股份为基础的薪酬**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其他方式的职工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本公司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产品成本、劳务成本、资产成本及当期损益。

### **(十八)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 **(十九)递延收益**

本公司递延收益为应在以后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核算方法见本附注四之（二十一）。

### **(二十)收入**

####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

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2、提供劳务**

本公司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为：相关劳务已经提供，已取得收取相关经济利益的权利，以及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建造合同**

本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方大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自动化公司）的地铁屏蔽门项目，以及子公司深圳市方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装饰公司）的幕墙装饰等项目均为单项建造合同，其会计核算方法如下：

在具备以下条件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建造合同的收入和费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为完成合同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以便实际合同成本能够与以前的预计成本相比较。

合同成本包括自合同签订开始日起至合同完成日止期间所发生的与执行合

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方大自动化公司的地铁屏蔽门项目的完工进度采用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予以确定。

子公司方大装饰公司的幕墙装饰项目的完工进度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予以确定。

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完成的建造合同，在完成时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当期完成的建造合同，按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余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扣除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将预计损失立即确认为当期费用。

方大装饰公司的部分幕墙装饰项目在承接后采用外协方式，并按约定的比例收取管理费，对于该等建造合同，方大装饰公司在实际收到工程进度款时确认工程的收入并结转相应成本。

## **(二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二)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本公司的租赁均为经营租赁。

###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三)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未来期间内，无法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使得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经济利益无法实现的，不予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四)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

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 **(一) 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 **(二) 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 六、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营业税	幕墙建筑安装工程收入、地铁屏蔽门安装收入	3%	
	房屋租赁收入	5%	
增值税	铝材产品、新型材料等销售收入	17%	注（1）
	地铁屏蔽门材料销售收入	17%	
	半导体材料及器件等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	7%或 1%	注（2）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	3%	

注：（1）根据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深国税南减免[2004]0274号《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及其于2004年8月30日出具的《减、免税审批更正通知书》，本公司的子公司深圳方大意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意德公司）生产销售的新型墙体材料应缴纳增值税按应纳税额减半计缴。

（2）本公司及位于深圳经济特区内的子公司（除承建的位于深圳经济特区外的工程项目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纳营业税的7%计算外）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系按应交增值税额和营业税额的1%计缴；其他地区子公司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纳增值税额和营业税额的7%计缴。

###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本部）	20%	注（1）
方大装饰公司	20%	注（1）
方大自动化公司	20%	注（1）、注（2）
方大意德公司	20%	注（1）
深圳市方大国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方大国科公司）	15%	注（1）、注（4）
深圳沃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深圳沃科公司）	15%	注（1）、注（3）
方大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方大新材料公司）	25%	注（1）、注（5）
江西方大新型铝业有限公司（方大铝业公司）	25%	注（1）
沈阳方大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沈阳方大公司）	25%	注（1）
（香港）俊佳集团有限公司（香港俊佳公司）	不详	

注：（1）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新所得税法”），新所得税法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从 33%调整为 25%，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务院国发[2007]39 号文“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本公司及子公司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按照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具有行政法规效力文件规定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以下办法实施过渡：①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 5 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税率的企业，2008 年按 18%税率执行，2009 年按 20%税率执行，2010 年按 22%税率执行，2011 年按 24%税率执行，2012 年按 25%税率执行。②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五免五减半”等定期减免税优惠的企业，新税法施行后继续按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但因未获利而尚未享受税收优惠的，其优惠期限从 2008 年度起计算。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自 2009 年 1 月 1 日从 18%调整为 20%。

（2）根据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深国税南减免[2004]0257 号《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方大自动化公司自开始获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方大自动化公司自 2008 年起开始进入减半期。

（3）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深地税三函[2004]235 号《关于深圳市沃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减免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复函》，深圳沃科公司自开始获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深圳沃科公司上述税收优惠期限从 2008 年度起开始计算。2008 年 12 月 16 日深圳沃科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后三年内（含 2008 年），所得税按 15%的比例征收。

（4）2008 年 12 月 16 日方大国科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后三年内（含 2008 年），所得税按 15%的比例征收。

（5）经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以洪高国税发（2008）74 号文批准，方大新材料公司自 2008 年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

### **3. 房产税**

本公司及位于深圳经济特区内子公司的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其他地区子公司的自用房产的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出租房产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

#### 4.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一)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 1、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深圳沃科公司	72855858-4	深圳	1,000.00	LED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产品售后服务；LED彩显幕墙安装、城市及道路灯光工程安装。

[续]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 表决权比例	年末实际 投资额(万元)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深圳沃科公司	64.58%		64.58%	1,899.13	是

##### 2、其他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方大装饰公司	19244418-2	深圳	10,000.00	各类建筑幕墙的设计、制作和安装；玻璃隔墙、门窗、围墙、栏杆吊顶等装饰的制作、设计与施工；水电安装及空调通风系统的制作安装；地铁屏蔽门的设计、生产及安装
方大自动化公司	75425429-3	深圳	5,000.00	暖通设备；轻型散热片的生产、销售；轨道交通屏蔽门系统设备的设计、技术开发、安装、销售，装配、加工地铁屏蔽门；进出口业务
方大意德公司	61929454-0	深圳	USD320.00	研制、设计、生产经营新型复合材料
方大国科公司	72856199-4	深圳	5,000.00	研究、开发、生产、经营半导体材料及器件、光电器件、光电设备、电子显示设备、视讯产品及其安装工程；技术咨询及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
方大新材料公司	74852611-7	南昌	USD1,200.00	生产销售新型材料、复合材料、建造幕墙、门窗、金属结构和构件、金属制品、环保节能材料和产品、公共安全防范设备和产品、冶金设备、机械设备、铝制品、散热材料和产品、高分子材料和产品、自动门系列及产品、机电、机电一体化产品、信息材料及产品、光电材料及器材、光电设备、电子显示设备和产品、视听设备和产品，上述材料和

子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产品的开发、设计、安装等服务
方大铝业公司	15830664-0	南昌	2,000.00	各类幕墙铝型材、门窗及型材系列的设计、生产、销售及安装、装饰；装饰设计、水电设备及空调的服务；机械电子设备，化工原料、五金交电化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百货的批发、零售
香港俊佳公司	无	香港	HKD1.00	投资
沈阳方大公司	66254891-3	沈阳	20,000.00	半导体照明相关的半导体材料和芯片制造，光源封装，半导体照明产品研发、制造、技术咨询服务、销售及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设计、生产、工程安装、施工和销售；半导体照明相关的材料及产品、建筑材料销售

[续]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年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方大装饰公司	100%		100%	10,000.00	是
方大自动化公司	100%		100%	5,000.00	是
方大意德公司	100%		100%	USD320.00	是
方大国科公司	64.58%		64.58%	10,500.00	是
方大新材料公司	100%		100%	USD1,200.00	是
方大铝业公司	100%		100%	2,000.00	是
香港俊佳公司	100%		100%	HKD1.00	是
沈阳方大公司	64.58%		64.58%	12,916.00	是

注：上表列示的子公司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其中：

- (1) 深圳沃科公司系方大国科公司直接控制的子公司。
- (2) 方大国科公司系由沈阳方大公司直接控制的子公司。

## (二)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的变化

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 (三) 子公司少数股权情况

各个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参见本附注九（一）之 34。

## 八、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 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权比例	年末净资产 总额	本年营业 收入总额	本年 净利润
南昌市方大置业有限公司	南昌	房地产	30%	30%	50,022,865. 64		22,865.6 4

## 九、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二十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59,076.93			68,994.69
其中： 港元	13,620.31	0.88	12,012.38	15,164.51	0.88	13,373.43
美元	20.00	6.83	136.64			
银行存款			173,786,857.36			112,264,098.74
其中：美元	339,449.92	6.83	2,319,113.71	594,075.71	6.83	4,060,269.85
港币	100,127.76	0.88	88,242.61	65.1	0.88	57.41
其他货币资金			188,107,164.01			99,305,354.45
其中：美元				84,776.77	6.83	579,415.31
港币						
合 计			361,953,098.30			211,638,447.88

注：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188,107,164.01 元，系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期货保证金存款、保函保证金及信用卡存款，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及明细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交易性债券投资		
2、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衍生金融资产	1,130,025.80	
5、其他		

合 计	1,130,025.80
-----	--------------

注：衍生金融资产余额 1,130,025.80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方大新材料持有的铝锭期货持仓浮动盈利。

### (3)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种类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60,000.00	10,777,997.56
商业承兑汇票		125,792.73
合计	1,860,000.00	10,903,790.29

注 1：应收票据减少 9,043,790.29 元主要因为本公司持有的天津地下铁道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7,246,373.31 元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到期。

注 2：尚未到期的背书票据合计金额 3,509,946.63 元，先后于 2009 年 7 月 8 日至 2009 年 12 月 17 日到期。

###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 别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04,662,764.01	26.75%	26,489,174.94	78,173,589.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60,362,605.22	40.99%	83,255,709.90	77,106,895.32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26,239,806.57	32.26%	8,244,579.02	117,995,227.55
合 计	391,265,175.80	100.00%	117,989,463.86	273,275,711.94
类 别	期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45,777,676.07	34.30%	25,034,605.45	120,743,070.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48,026,102.10	34.83%	76,705,401.76	71,320,700.34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31,181,723.36	30.87%	13,277,700.97	117,904,022.39
合 计	424,985,501.53	100%	115,017,708.18	309,967,793.35

注 1: 本公司将余额大于 8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分类为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经对该类应收账款进行测试, 未发现存在异常须单独计提减值的迹象, 因此本公司对上述款项均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注 2: 本公司将实际账龄超过 3 年的应收账款作为风险较大的判断依据。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及坏账准备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1 年以内	107,933,908.79	27.59%	3,300,030.48	104,633,878.31
1—2 年 (含)	60,478,367.15	15.46%	6,121,574.54	54,356,792.61
2—3 年 (含)	27,927,779.68	7.14%	8,420,821.96	19,506,957.72
3 年以上	194,925,120.18	49.82%	100,147,036.88	94,778,083.30
合 计	391,265,175.80	100.00%	117,989,463.86	273,275,711.94
账龄结构	期初账面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1 年以内	165,562,632.30	38.96%	4,966,845.75	160,595,786.55
1—2 年 (含)	37,237,611.40	8.76%	3,722,493.99	33,515,117.41
2—3 年 (含)	39,049,264.12	9.19%	11,694,276.72	27,354,987.40
3 年以上	183,135,993.71	43.09%	94,634,091.72	88,501,901.99
合 计	424,985,501.53	100%	115,017,708.18	309,967,793.35

(3) 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金额 79,277,081.38 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20.26%, 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欠款年限	占总额比例%	期初账面余额
厦门海峡中心	28,562,307.88	1—2 年	7.30%	36,238,127.24
大连云山	19,194,665.60	3 年以上	4.91%	19,194,665.60
南京法院	10,177,208.16	3 年以上	2.60%	10,177,208.16
广州地下铁总公司	11,792,264.63	1 年以内	3.01%	14,701,775.02
兰州中川机场	9,550,635.11	3 年以上	2.44%	9,550,635.11
合 计	79,277,081.38		20.26%	89,862,411.13

注: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应收帐款前五名的客户应收帐款合计 79,277,081.38 元, 主要系应收幕墙装饰和地铁屏蔽门工程款, 占应收帐款总额的比例为 20.26%。

(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期初账面余 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其他转入	转回	转销	其他转出	
坏账准备	115,017,708. 18	3,078,294. 27		72,567. 22	33,971. 37		117,989,463.86
合 计	115,017,708. 18	3,078,294. 27		72,567. 22	33,971. 37		117,989,463.86

(5) 期末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合计 6,063,848.01 元，主要明细如下：

客户名称	欠款金额	款项性质	计提理由
国都房地产开发（深圳）公司	803,340.45	工程款	账龄 5 年以上，预计难以收回
深圳市兆运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660,625.41	货款	账龄 5 年以上，预计难以收回
秦皇岛渤海铝幕墙公司	648,100.95	货款	账龄 5 年以上，预计难以收回
上海地铁浦东指挥部	433,868.60	货款	账龄 5 年以上，预计难以收回
福建福州昌榕贸易公司	294,175.00	货款	账龄 5 年以上，预计难以收回
北京中安装饰安装公司	250,174.00	工程款	账龄 5 年以上，预计难以收回
深圳市庐山置业有限公司	212,972.15	货款	账龄 5 年以上，预计难以收回
广东海外建设总公司开发九处	211,717.68	工程款	账龄 5 年以上，预计难以收回
合 计	3,514,974.24		

(6)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股 5%（含 5%）以上的股东单位欠款。

## (6) 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935,056.89	98.02%	9,522,782.07	84.31%
1—2 年（含）	416,167.07	1.70%	1,705,722.85	15.10%
2—3 年（含）	66,999.61	0.27%	66,999.61	0.59%
3 年以上				
合 计	24,418,223.57	100%	11,295,504.53	100.00%

(2) 报告期末预付款增加 14,518,163.98 元，主要系子公司预付供应商的备料款，主要明细如下：

供应商	金额	时间	备注
深圳市凯升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6,446,700.00	1 年以内	货款
德国阿尔卡特德恩科电机公司	1,052,932.13	1 年以内	货款



佛山市厚宏不锈钢有限公司	1,329,213.60	1年以内	货款
广东坚美铝型材厂有限公司	1,596,130.99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0,424,976.72		

(3)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7) 应收利息

种类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存款利息	1,019,063.66	
合计	1,019,063.66	

### (8)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8,991,254.03	18.55%	4,522,150.03	4,469,104.00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39,485,533.76	81.45%	3,883,061.12	35,602,472.64
合计	48,476,787.79	100.00%	8,405,211.15	40,071,576.64

  

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9,044,248.21	18.25%	4,548,647.12	4,495,601.09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40,510,837.57	81.75%	3,104,166.86	37,406,670.71
合计	49,555,085.78	100%	7,652,813.98	41,902,271.80

注1、本公司将期末余额大于800万的其他应收款分类为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注2、本公司将实际帐龄超过3年的其他应收款作为风险较大的判断依据。

(2)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1 年以内	22,788,138.00	47.01%	668,642.11	22,119,495.89
1—2 年（含）	9,763,796.81	20.14%	974,129.22	8,789,667.59
2—3 年（含）	6,029,369.42	12.44%	1,808,810.82	4,220,558.60
3 年以上	9,895,483.57	20.41%	4,953,629.00	4,941,854.57
合 计	48,476,787.79	100.00%	8,405,211.15	40,071,576.64
账龄结构	期初账面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1 年以内	27,360,529.45	55.21%	806,800.58	26,553,728.87
1—2 年（含）	8,238,630.80	16.63%	823,863.08	7,414,767.72
2—3 年（含）	4,911,677.32	9.91%	1,473,503.20	3,438,174.12
3 年以上	9,044,248.21	18.25%	4,548,647.12	4,495,601.09
合 计	49,555,085.78	100%	7,652,813.98	41,902,271.80

(3) 其他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金额 8,362,416.00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17.26%，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欠款年限	占总额比例%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2,711,671.00	保证金	1-2 年	5.59%	7,121,671.00
招商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2,150,745.00	期货保证金	1 年以内	4.44%	
新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	保证金	1-2 年	3.09%	1,500,000.00
宁夏迎宾馆	1,000,000.00	保证金	3 年以上	2.06%	1,000,000.00
湖北保利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保证金	1 年以内	2.06%	
合 计	8,362,416.00			17.25%	9,621,671.00

(4)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股 5%（含 5%）以上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其他转入	转回	转销	其他转出	
坏账准备	7,652,813.98	756,615.83		2,944.22	1,274.44		8,405,211.15

合计	7,652,813.98	756,615.83	2,944.22	1,274.44	8,405,211.15
----	--------------	------------	----------	----------	--------------

## (9) 存货

(1) 存货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存货种类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在途物资（材料采购）	2,128,101.75	
原材料	40,242,265.46	23,086,642.65
在产品	27,613,694.00	30,227,023.31
自制半成品		1,715.38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545,795.49	17,059,578.49
工程施工	103,335,500.80	80,575,436.43
低值易耗品	1,715,523.24	1,729,028.87
委托加工物资	1,487,312.86	380.74
减：存货跌价准备	6,469,851.71	6,469,851.71
合计	191,598,341.89	146,209,954.16

注：本公司存货增长的原因系子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增多，报告期内原材料库存增加所致。

(2) 各项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204,335.38				1,204,335.38
库存商品(产成品)	5,066,800.21				5,066,800.21
工程施工	84,279.62				84,279.62
低值易耗品	114,436.50				114,436.50
合计	6,469,851.71				6,469,851.71

注：本公司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10)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委托贷款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注：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比期初减少 500 万，主要系 2009 年 5 月 7 日收回信托资金及利息，收益率 6.17%。

###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223,481.75	14,068,500.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合 计	5,223,481.75	14,068,500.00

注 1：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本公司子公司方大装饰公司持有的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生物）限售流通股 971,989 股，以及本公司持有的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ST 磁卡）70 万股，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ST 生物已解除限售，ST 磁卡将于 2010 年 3 月 4 日解除限售。

注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8,845,018.25 元主要系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229,143.45 元，本公司持有的 ST 磁卡完成股权分置改革，从长期股权投资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84,125.20 元。

注 3：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系根据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函[2008]62 号文对“会计问题征询函-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的复函，以\*ST 生物、ST 磁卡 A 股流通股期末收盘价为基础，采用证监会计字[2007]21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中国证监会基金部通知[2006]37 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强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风险控制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对《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股票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所列示的估值模型进行计量，确认其公允价值。

### (12) 长期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对联营企业投资	3,006,859.69			3,006,859.69
对其他企业投资	7,160,645.90		7,160,645.90	
合 计	10,167,505.59			3,006,859.6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660,645.90		5,660,645.90	
净 额	4,506,859.69			3,006,859.69

注 1：长期股权投资减少 7,160,645.90 元，主要是重庆方大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注销，核销长期股权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2,310,645.90 元，报告期内 ST 磁卡完成股权分置改革，持有的股份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ST 磁卡长期股权投资 4,850,000.00 元，减少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3,350,000.00 元。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4,850,000.00	4,850,000.00		4,850,000.00	
重庆方大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310,645.90	2,310,645.90		2,310,645.90	
合计	4,850,000.00	4,850,000.00		7,160,645.9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持有的表决权比例	初始投资额	追加投资额 (减：股权出让额)	权益累计 增减额	累计 现金红利
南昌方大置业有限公司	30%	30%	3,000,000.00		6,859.69	30%
合计			3,000,000.00		6,859.69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权益增减额	本期现金红利	期末账面余额
南昌方大置业有限公司	3,006,859.69			3,006,859.69
合计	3,006,859.69			3,006,859.69

注：本公司子公司方大新材料公司对南昌方大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置业公司）股权投资 300 万元，方大置业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30%。根据本公司与深圳市西部城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公司）签订的《关于合作开发“南昌方大金融大厦”项目的协议书》，本公司应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本公司实际出资 300 万元，另 1,200 万元由西部公司为本公司补足；同时本公司保证为“南昌方大金融大厦”项目争取享受减免的当地规费数额 1,200 万元，减免小于该数额时，由本公司以其他方式补偿西部公司。在上述义务未得到履行的情况下，本公司暂不予确认初始投资成本与享有方大置业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差额形成的收益。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3,350,000.00			3,350,000.00	
重庆方大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重庆方大公司）	2,310,645.90			2,310,645.90	
合计	5,660,645.90			5,660,645.90	

###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增减变动如下：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成本合计	199,167,695.03			199,167,695.03
1. 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199,167,695.03			199,167,695.03
2.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二、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62,566,705.29	2,385,370.72		64,952,076.01
1. 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62,566,705.29	2,385,370.72		64,952,076.01
2.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261,734,400.32	2,385,370.72		264,119,771.04
1. 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261,734,400.32	2,385,370.72		264,119,771.04
2.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注：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方大科技大厦、单身宿舍整栋及专业厂房整栋（报告期末账面余额 225,037,663.44 元）业已设定为借款抵押，参见附注九（一）之 18。

###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的增减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468,955,916.14	4,501,012.70	11,140,148.41	462,316,780.43
1、房屋建筑物	196,625,750.20	2,197,069.73	11,064,548.41	187,758,271.52
2、机器设备	226,987,525.11	2,010,400.41	24,520.00	228,973,405.52
3、运输工具	10,112,412.26	173,800.00	0.00	10,286,212.26
4、电子及其他设备	35,230,228.57	119,742.56	51,080.00	35,298,891.1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93,622,877.59	10,757,760.60	875,384.58	203,505,253.61

1、房屋建筑物	26,257,386.44	2,498,207.79	830,079.48	27,925,514.75
2、机器设备	140,855,396.82	6,906,225.23	15,777.00	147,745,845.05
3、运输工具	6,565,585.24	215,891.30	0.00	6,781,476.54
4、电子及其他设备	19,944,509.09	1,137,436.28	29,528.10	21,052,417.27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576,660.08			1,576,660.08
1、房屋建筑物				0.00
2、机器设备	1,576,660.08			1,576,660.08
3、运输工具				0.00
4、电子及其他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3,756,378.47			257,234,866.74
1、房屋建筑物	170,368,363.76			159,832,756.77
2、机器设备	84,555,468.21			79,650,900.39
3、运输工具	3,546,827.02			3,504,735.72
4、电子及其他设备	15,285,719.48			14,246,473.86

注：本年增加的固定资产原值 4,501,012.70 元，其中：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 1,611,229.00 元（生产设备），本期减少固定资产原价 11,140,148.41 元，减少累计折旧 875,384.58 元，主要本公司子公司方大新材料公司将在固定资产、累计折旧核算的土地使用权转入无形资产和累计摊销核算。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列示如下：

类别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办公楼	18,643,357.07	1,289,591.83	17,098,531.81	方大新材料公司使用
房屋建筑物	员工食堂	2,857,833.06	214,907.37	2,607,501.67	
房屋建筑物	员工公寓	3,801,544.09	296,580.67	3,456,198.15	
合计		26,542,774.78	2,433,348.69	23,770,003.37	

注：上述房产的产权手续正在办理中。

###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明细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	------	------	--------	------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减值准备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沈阳方大外延芯片厂房（一期）	900万元	自筹	5,136,190.88			1,088,742.33	
沈阳方大其他工程支出	1000万	自筹	2,582,933.58			969,130.57	
待安装机器设备（国科）	500万		1,710,108.73			19,845.03	
新材料机器设备及基建						278,419.52	
合计			9,429,233.19			2,356,137.45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金额	其中：本期转固定资产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减值准备	
沈阳方大外延芯片厂房（一期）			6,224,933.21			69.17%
沈阳方大其他工程支出			3,552,064.15			35.52%
待安装机器设备（国科）	1,611,229.00	1,611,229.00	118,724.76			34.60%
新材料机器设备及基建			278,419.52			
合计			10,174,141.64			

##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明细项目和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76,605,643.67	16,630,046.92	0.00	93,235,690.59
方大城土地使用权（一期）（注1）	8,543,250.00		0	8,543,250.00
方大城土地使用权（三期）（注2）	4,783,050.00		0.00	4,783,050.00
南昌高新技术开发区起步区北侧土地使用权（注3）	4,985,227.00			4,985,227.00
南昌高新技术开发区H-5号土地使用权（注4）		11,064,548.41		11,064,548.41
沈阳方大土地使用权（注5）	42,038,791.23	0.00	0.00	42,038,791.23
发光二极管产业化技术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氮化镓兰色发光技术	4,000,000.00	0.00	0.00	4,000,000.00



其他非专利技术	2,949,078.80	5,540,853.51	0.00	8,489,932.31
其他专利权	1,194,060.00	24,645.00	0.00	1,218,705.00
商标权	544,973.60	0.00	0.00	544,973.60
计算机软件	2,491,763.04	0.00	0.00	2,491,763.04
其他	75,450.00	0.00	0.00	75,450.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15,771,065.90	2,414,186.61	0.00	18,185,252.51
方大城土地使用权（一期）	3,610,705.04	42,157.63	0.00	3,652,862.67
方大城土地使用权（三期）	1,139,960.25	72,715.68	0.00	1,212,675.93
南昌高新技术开发区 起步区北侧 土地使用权	1,001,191.16	48,483.12		1,049,674.28
南昌高新技术开发区 H-5 号土地 使用权		830,079.48		830,079.48
沈阳方大土地使用权	903,842.70	420,417.90	0.00	1,324,260.60
发光二极管产业化技术	3,500,000.18	250,000.00	0.00	3,750,000.18
氮化镓兰色发光技术	2,633,334.47	200,000.00	0.00	2,833,334.47
其他非专利技术	1,285,655.34	360,684.35	0.00	1,646,339.69
其他专利权	346,798.13	56,581.11	0.00	403,379.24
商标权	538,746.10	705.00	0.00	539,451.10
计算机软件	785,007.56	129,274.86	0.00	914,282.42
其他	25,824.97	3,087.48	0.00	28,912.45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0,834,577.77	14,215,860.31	0.00	75,050,438.08
方大城土地使用权（一期）	4,932,544.96	-42,157.63	0.00	4,890,387.33
方大城土地使用权（三期）	3,643,089.75	-72,715.68	0.00	3,570,374.07
南昌高新技术开发区 起步区北侧 土地使用权	3,984,035.84	-48,483.12		3,935,552.72
南昌高新技术开发区 H-5 号土地 使用权		10,234,468.93		10,234,468.93
沈阳方大土地使用权	41,134,948.53	-420,417.90	0.00	40,714,530.63
发光二极管产业化技术	1,499,999.82	-250,000.00	0.00	1,249,999.82
氮化镓兰色发光技术	1,366,665.53	-200,000.00	0.00	1,166,665.53
其他非专利技术	1,663,423.46	5,180,169.16	0.00	6,843,592.62
其他专利权	847,261.87	-31,936.11	0.00	815,325.76
商标权	6,227.50			5,522.50
计算机软件	1,706,755.48			1,577,480.62
其他	49,625.03			46,537.55

注 1、1995 年本公司设立时由恒祥经发公司将面积为 3,797.4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作价 8,543,250.00 元投入，该土地使用权业经深圳市资产评估事务所深资综评报字[1995]第 20 号《深圳方大建材公司资产评估结果报告书》评估，评估价值 8,543,250.00 元。该土地使用权业已设定为借款抵押，参见本附注九（一）之 18。

注 2：根据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与本公司签订深圳市深地合字(97)012 号《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本公司购入编号为 T405-008 号的土地使用权 15,943.60 平方米，价格为 4,783,050.00 元。该土地使用权业已设定为借款抵押，参见本附注九（一）之 18。

注 3：1996 年 5 月，江西省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与本公司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子公司方大铝业公司购入位于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起步区北侧的土地使用权 17,424.05 平方米，价格为 4,985,227.00 元。

注 4：2003 年 3 月江西省南昌高新区管委会与本公司签订 GF-2000-260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子公司方大新材料公司购入编号为 H-5 号的土地使用权 177,047.14 平方米，价格为 10,622,828.28 元。

注 5：沈阳方大土地使用权系沈阳浑南新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投资形式投入子公司沈阳方大公司（宗地编号 HNG0707 号 F45 号），双方已办理产权过户手续，业经辽宁捷信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辽捷信源验(2007) G0142 号验资报告验证。该地块系由沈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局浑南新区分局挂牌出让所得，交易成交经辽宁省沈阳市浑南新区公证处公证。

(2) 无形资产原价与期初相比增加 16,630,046.92 元，主要本公司子公司方大新材料公司将在固定资产、累计折旧核算的土地使用权转入无形资产和累计摊销核算。

(3) 本公司报告期末无形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7) 开发支出

本期研究开发支出列示如下：

类 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减少会计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	计入无形资产
研究阶段支出						
开发阶段支出	7,783,177.73	3,060,856.	6,652,159.	4,191,874.93		6,652,159.01

		21	01			
		3,060,856.	6,652,159.			
合计	7,783,177.73	21	01	4,191,874.93		6,652,159.01

### (18)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形成来源	初始金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深圳沃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	溢价收购股权	8,197,817.29	8,197,817.29			8,197,817.29
深圳方大意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溢价收购少数股权	746,519.62	746,519.62			746,519.62
合计		8,944,336.91	8,944,336.91			8,944,336.91
减：商誉减值准备		746,519.62	746,519.62			746,519.62
净额		8,197,817.29	8,197,817.29			8,197,817.29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4,164,996.95	18,434,248.34	88,742,277.68	17,685,283.48
可抵扣亏损	7,553,389.97	830,872.90	6,569,414.68	656,941.47
合计	91,718,386.92	19,265,121.24	95,311,692.36	18,342,224.95

(2) 期末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

项目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备注
资产减值准备	57,834,982.4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方大意德公司、方大国科公司、方大铝业公司等可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可抵扣亏损	99,081,528.50	
合计	156,916,510.92	

### (20)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计提	其他转入	转回	转销	其他转出	
坏账准备	122,670,522.16	3,834,910.10		75,509.44	35,247.81		126,394,675.01
存货跌价准备	6,469,851.7						6,469,851.71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660,645.90				5,660,645.9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76,660.08					1,576,660.08
商誉减值准备	746,519.62					746,519.62
合计	137,124,199.47	3,834,910.10		75,509.44	5,695,893.71	135,187,706.42

## (21) 所有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如下：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资产受限制的原因
方大科技大厦	182,306,813.72	2,238,449.72		184,545,263.44	借款抵押
单身宿舍整栋	11,604,100.00			11,604,100.00	
专业厂房整栋	28,888,300.00			28,888,300.00	
方大城土地使用权（一期）	4,932,544.96		42,157.63	4,890,387.33	
方大城土地使用权（三期）	3,643,089.75		72,715.68	3,570,374.07	
合计	231,374,848.43	2,238,449.72	114,873.31	233,498,424.84	

注：方大科技大厦、单声宿舍及专业厂房整栋均系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变动额主要是公允价值变动。

## (22)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信用借款		
保证借款	272,000,000.00	148,300,000.00
质押借款		
应收票据贴现取得借款	193,928,013.00	81,082,471.49
合计	465,928,013.00	229,382,471.49

注 1：期末保证借款 27200 万元，主要是本公司原长期借款 17,900 万元转为短期借款 16,000 万元，以方大科技大厦、单声宿舍整栋、专业厂房整栋、方大城土地使用权（一期）及方大城土地使用权（三期）作为抵押，同时由于

公司方大装饰公司、方大自动化公司和方大新材料公司对抵押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公司子公司方大新材料公司短期借款 8,200 万元，方大铝业公司提供 500 万担保，其余由本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子公司方大装饰公司短期借款 3,000 万元，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注 2：本公司将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向银行贴现取得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应收票据贴现取得的短期借款。

注 3：短期借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236,545,541.51 元，主要系本期应收票据贴现取得的未到期借款增加和长期借款转为短期借款所致。

### (23)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388,156.98	56,653,018.90
商业承兑汇票	604,425.60	2,052,030.25
合 计	43,992,582.58	58,705,049.15

注：报告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14,712,466.57 元，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方大新材料公司应付银行承兑票据到期付款所致。

### (24) 应付账款

(1)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供应商	金 额	发生时间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方大大厦暂估入账	1,149,017.69	2005年	工程款	债权单位未索取
大字集团（南韩）	900,000.00	2004年	货款	债权单位未索取
福建省泉州市三松陶瓷发展有限公司	880,000.00	2004年	货款	债权单位未索取
合 计	2,929,017.69			

(2)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25) 预收账款

(3) 帐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的明细如下：

项 目	金 额	发生时间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深圳市地铁有限公司	26,412,053.72	2007年	工程款	未结算
沈阳地铁有限公司	3,932,238.	2007年	工程款	未结算

	90			
中国江西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5,000,000.00	2007年	货物定金	未结算
长沙麓谷住宅区项目	424,697.10	2004年	工程款	已结算, 待处理
合计	35,768,989.72			

(2) 截止2009年6月30日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26)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978.92	24,078,973.16	24,143,952.08	
职工福利费		412,465.92	412,465.92	
社会保险费		2,278,126.21	2,244,458.89	33,667.3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09,617.75	81,598.94	510,404.59	4,180,812.10
其他				
合 计	4,674,596.67	26,851,164.23	27,311,281.48	4,214,479.42

## (27)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类 别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	-1,825,127.82	1,918,482.65
营业税	16,854,260.72	19,828,983.75
企业所得税	3,796,460.53	4,384,962.00
土地使用税		472,310.40
城市建设维护税	1,820,462.53	1,903,683.50
房产税	543,538.05	1,129,953.62
教育费附加	867,784.20	915,290.88
个人所得税	650,119.78	587,013.01
其他税种	607,623.57	105,032.40
合 计	23,315,121.56	31,245,712.21

## (28)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如下:

项 目	金 额	发生时间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宁波来来节能门窗发展有限公司	2,060,000.00	2006年	保证金	工程在建
深圳雅昌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950,000.00	2005年	租房押金	合同期内
浙江海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350,000.00	2006年	保证金	工程在建
合 计	3,760,000.00			

(2)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29)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系递延收益，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高效大功率氮化镓 LED 芯片及半导体照明、白光源制造技术项目拨款	1,016,379.24	1,016,379.24
其他	232,552.77	
合 计	1,248,932.01	1,016,379.24

### (30)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抵押借款		179,000,000.00
合 计		179,000,000.00

注：本公司期初长期借款 17,900.00 万元，报告期末已由长期借款转为短期借款 16000 万元，参见附注九（一）19。

### (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调整	2,068,224.68	455,009.43	2,125,410.87	425,082.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调整	3,430,635.36	754,739.78	8,377,050.40	1,675,410.08
合 计	5,498,860.05	1,209,749.21	10,502,461.27	2,100,492.25

注：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比期初减少 890,743.04 元，主要系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致。

### (32)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系递延收益，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LED 日光灯关键制造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工程项目	2,388,694.50	3,500,000.00
半导体照明工程大功率芯片技术开发设备购置款	950,000.00	950,000.00
光电子产品类项目拨款	480,000.00	480,000.00
光子晶体制备技术	1,200,000.00	
技术改造	747,000.00	
合 计	5,765,694.50	4,930,000.00

### (33) 股本

股本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账面余额	
	股数	比例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44,313,321	10.38%				65,073	0.0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4,248,248	10.37%		-44,248,248	-44,248,248		
境内自然人持股	65,073	0.02%				65,073	0.02%
4. 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4,313,321	10.38%				65,073	0.02%
三、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173,157,655	40.57%		44,248,248	44,248,248	217,405,903	50.94%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09,315,383	49.04%				209,315,383	49.04%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82,473,038	89.62%				426,721,286	99.98%
股份总数	426,786,359	100.00%				426,786,359	100.00%

注：有限售条件的“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本期减少主要系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4 月 15 日董事会《关于解除股份限售的提示性公告》，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时间为 2009 年 4 月 17 日，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数量为 44,248,24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37%。



### (34)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股本溢价	31,774,896.75			31,774,896.75
其他资本公积	29,320,411.76		4,586,987.89	24,733,423.87
合 计	61,095,308.51		4,586,987.89	56,508,320.62

注：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所致。

### (35) 盈余公积

本期盈余公积无变动，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388,697.44			6,388,697.44
合计	6,388,697.44			6,388,697.44

### (36)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65,445,537.00	42,184,655.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65,445,537.00	42,184,655.09
加：本期净利润	30,076,634.28	23,260,881.91
可供分配利润	95,522,171.28	65,445,537.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期末未分配利润	95,522,171.28	65,445,537.00

### (3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沈阳方大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	沈阳浑南新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13,805,148.00	66,802,663.49
沈阳方大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	李刚	765,661.78	801,631.96

合计		114,570,809.78	67,604,295.45
----	--	----------------	---------------

注：少数股东权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沈阳浑南新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最后一笔投资款 5000 万元到位，计入沈阳方大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3000 万元。

### (3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369,945,313.89	365,642,311.7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50,638,619.01	344,811,390.03
其他业务收入	19,306,694.88	20,830,921.76
营业成本	299,542,925.11	308,955,651.2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90,238,006.17	302,846,617.19
其他业务成本	9,304,918.94	6,109,034.04

(5) 按业务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幕墙产品	270,197,494.12	224,497,265.57	228,675,704.83	203,549,506.38
复合铝板及单层成型铝板	62,491,587.45	44,922,507.95	66,799,662.94	53,731,546.84
铝型材及彩板型材	5,665,718.84	6,172,138.90	15,766,289.65	15,592,924.79
半导体照明产品	3,190,957.26	6,836,057.15	11,457,437.89	10,700,803.43
地铁屏蔽门	12,073,302.73	10,215,705.86	22,988,985.44	19,644,820.47
其他	16,326,253.49	6,899,249.68	19,954,231.02	5,736,049.30
合计	369,945,313.89	299,542,925.11	365,642,311.79	308,955,651.23

(6) 按地区分布列示如下：

分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323,232,454.01	270,341,906.47	327,989,676.19	275,734,500.73
出口销售	46,712,859.88	29,201,018.64	37,652,635.60	33,221,150.50
合计	369,945,313.89	299,542,925.11	365,642,311.79	308,955,651.23

(7) 前五名销售客户收入总额 157,122,636.52 元，占全部销售收入的 41.47%。

### (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税种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税	8,113,975.10	7,728,529.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2,099.14	525,352.62
教育费附加	299,737.40	264,831.82
其他	721,519.31	372,914.84
合计	9,767,330.95	8,891,628.63

### (40)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684,820.18	13,004,661.93
减：利息收入	-2,945,262.09	-1,082,172.36
汇兑损失	157,988.00	1,347,859.07
减：汇兑收益	-4,894.80	-208,288.83
手续费及其他	871,895.74	351,189.40
合计	9,764,547.03	13,413,249.21

注：财务费用上年同期减少 27.20%，主要系利率降低和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759,400.66	1,187,474.33
合计	3,759,400.66	1,187,474.33

###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385,370.72	-3,431,277.89
铝锭期货持仓浮动收益	1,130,025.80	-263,700.00
合计	3,515,396.52	-3,694,977.89

### (42)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和处置收益		320,869.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16,614,079.31	30,381,599.57
其他	308,534.09	85,128.79
合计	16,922,613.40	30,787,597.85

### (43)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80.00	146,558.5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80.00	146,558.54
债务重组利得	211,729.61	246,381.72
罚款收入	59,221.00	40,900.96
政府补助利得	590,000.00	300,000.00
增值税销项税额转入	3,594.08	12,932.09
违约金收入	2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9,672.69	75,689.90
预计负债转回		
其他	537,778.50	244,436.36
合计	1,416,575.88	1,066,899.57

### (44) 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支出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8,452.62	142,504.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8,452.62	142,504.22
债务重组损失	75,911.82	278,486.05
罚款支出	2,965.58	518,621.28
捐赠支出	0.00	1,243,000.00
违约金	0.00	
增值税进项转出	1,743.59	13,666.86
其他	35,061.69	412,069.50
合计	284,135.30	2,608,347.91

### (45)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组成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5,925.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92,969.03	-24,852.98
合计	-892,969.03	251,072.78

####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043,148.61	19,760,681.7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759,400.66	1,187,474.33
固定资产折旧	10,712,455.50	4,317,183.21
无形资产摊销	960,918.84	1,127,330.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47,240.06	52,718.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50.00	46,582.8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15,396.52	2,418,666.8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843,491.21	13,234,208.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22,613.40	-30,787,597.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2,896.29	-24,852.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0,743.04	-8,654,915.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388,387.73	-37,625,731.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560,785.86	-22,636,045.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640,522.11	17,887,448.1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29,475.86	-39,696,847.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73,845,934.26	117,640,829.12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12,333,106.38	171,607,741.24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512,827.88	-53,966,912.12
--------------	---------------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一、现金	173,845,934.29	117,640,829.12
其中：库存现金	59,076.93	109,740.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3,786,857.36	117,531,088.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845,934.29	117,640,829.1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收到营业外收入	414,753.52
收回经营性往来款	2,867,353.99
收回的保证金	12,124,998.00
收取利息收入	2,500,365.59
收到政府补助	2,487,000.00
其他	15,846,760.47
合计	36,241,231.57

(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09年1-6月
支付管理费用	8,212,409.76
支付销售费用	5,405,087.64
支付的经营性保证金	10,832,180.00
其他	13,916,291.84
合 计	38,365,969.24

**(二十七)母公司报表有关项目附注**

**(47)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1,792,264.63	72.39%	353,767.94	11,438,496.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5,460.38	0.03%	2,730.19	2,730.19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4,491,631.36	27.57%	514,260.61	3,977,370.75
合计	16,289,356.37	100.00%	870,758.73	15,418,597.64
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4,701,775.02	70.31%	441,053.25	14,260,721.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5,460.38	0.03%	2,730.19	2,730.19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6,201,840.57	29.66%	331,947.32	5,869,893.25
合计	20,909,075.97	100%	775,730.76	20,133,345.21

注 1：本公司余额大于 800 万元的非关联方应收账款分类为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经对该类应收款进行测试，未发现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本公司对上述款项均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注 2：本公司将实际账龄超过 3 年的非关联方应收账款作为风险较大的判断依据。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2,188,379.63	74.82%	365,651.39	11,822,728.24
1—2 年（含）	3,631,388.76	22.29%	363,138.88	3,268,249.88
2—3 年（含）	464,127.60	2.85%	139,238.28	324,889.32
3 年以上	5,460.38	0.03%	2,730.19	2,730.19
合计	16,289,356.37	100.00%	870,758.74	15,418,597.63
账龄结构	期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8,819,442.69	90%	564,583.28	18,254,859.41

1—2年(含)	2,084,172.90	9.97%	208,417.29	1,875,755.61
2—3年(含)				
3年以上	5,460.38	0.03%	2,730.19	2,730.19
合计	20,909,075.97	100%	775,730.76	20,133,345.21

(3)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股 5% (含 5%) 以上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前三名客户应收款金额合计 16,286,895.99 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99.98%。

#### (48)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1,148,592.21	0.65%	600,819.11	547,773.1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74,560,969.88	99.35%	10,802.99	174,550,166.89
合计	175,709,562.09	100.00%	611,622.10	175,097,939.99
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1,085,421.00	0.54	569,233.50	516,187.5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99,593,600.14	99.46	28,251.11	199,565,349.03
合计	200,679,021.14	100	597,484.61	200,081,536.53

注 1: 本公司余额大于 800 万元的非关联方其他应收款分类为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经对该类应收款项进行测试, 未发现存在减值迹象, 因此本公司对上述款项均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注 2: 本公司将实际账龄超过 3 年的除关联方往来外的其他应收款作为风险较大的判断依据。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	--------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74,546,969.88	99.34%	8,602.99	174,538,366.89
1—2年(含)	10,000.00	0.01%	1,000.00	9,000.00
2—3年(含)	4,000.00	0.00%	1,200.00	2,800.00
3年以上	1,148,592.21	0.65%	600,819.11	547,773.10
合计	175,709,562.09	100.00%	611,622.10	175,097,939.99
账龄结构	期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39,129,359.92	69.33%	21,133.99	139,108,225.93
1—2年(含)	60,462,240.22	30.13%	6,517.12	60,455,723.10
2—3年(含)	2,000.00		600	1,400.00
3年以上	1,085,421.00	0.54%	569,233.50	516,187.50
合计	200,679,021.14	100%	597,484.61	200,081,536.53

(3)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股 5% (含 5%) 以上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前五名其他应收款金额合计 174,260,203.48 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9.18%。

#### (49)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363,067,033.85			363,067,033.85
对其他企业投资	2,710,645.90		2,710,645.90	
合计	365,777,679.75		2,710,645.90	363,067,033.85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2,353,829.15		2,310,645.90	30,043,183.25
净额	333,423,850.60		400,000.00	333,023,850.6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持股比例%	持有的表决权比例%
方大装饰公司	95,000,000.00	95,000,000.00			95,000,000.00	95%	95%
方大铝业公司	19,800,000.00	19,800,000.00			19,800,000.00	99%	99%
方大意德公司	19,907,760.00	19,907,760.00			19,907,760.00	75%	75%
香港俊佳公司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100%	100%

方大自动化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90%	90%
方大新材料公司	74,496,600.00	74,496,600.00			74,496,600.00	75%	75%
沈阳方大公司	109,560,000.00	108,852,073.85			108,852,073.85	64.58%	64.58%
重庆方大公司	2,310,645.90	2,310,645.90		2,310,645.90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528,260,685.13	365,777,679.75		2,710,645.90	363,067,033.85		

注：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减少 2,710,645.90 元，系重庆方大公司报告期内注销核销长期股权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准备，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完成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重庆方大公司	2,310,645.90			2,310,645.90	
方大铝业公司	10,124,823.25				10,124,823.25
方大意德公司	19,907,760.00				19,907,760.00
香港俊佳公司	10,600.00				10,600.00
合计	32,353,829.15			2,310,645.90	30,043,183.25

## (5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7,409,790.44	29,904,582.9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38,559.83	14,624,299.91
其他业务收入	17,071,230.61	15,280,283.02
营业成本	4,470,349.48	18,011,387.15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11,937.64	14,359,846.35
其他业务成本	4,258,411.84	3,651,540.80

(2) 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地铁屏蔽门	338,559.83	211,937.64	14,624,299.91	14,359,846.35
房租收入	14,049,748.27	1,239,733.22	12,950,086.15	1,331,086.41
其他	3,000,869.83	3,018,678.62	2,330,196.87	2,320,454.39

合计	17,409,790.44	4,470,349.48	29,904,582.93	18,011,387.15
----	---------------	--------------	---------------	---------------

## (51)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长期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其他		27,945.21
合计		27,945.21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 关联方关系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组织机构 代码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投资兴办实业、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3,000.00	72984005-5	10.08%	10.08%
深圳市时利和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投资兴办实业	1,978.10	72984450-7	6.58%	6.58%
香港集康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兴办实业	不详		4.45%	4.45%
合计					24.72%	24.72%

子公司、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八。

### (2) 关联方交易

#### ① 本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提供担保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其中：违规担保	担保额占净资产的比例
方大新材料公司	借款	77,000,000.00		13.16%
方大装饰公司	借款	30,000,000.00		5.13%
方大装饰公司	保函	75,033,000.00		12.82%
方大装饰公司	票据	29,805,800.00		5.09%
方大新材料公司	票据	71,816,800.00		12.27%
方大自动化公司	保函	72,110,000.00		12.32%
合计		330,765,600.00		56.52%

#### ② 子公司对本公司实际提供担保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对本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	------	------

方大装饰公司、方大自动化公司、 方大新材料公司	借款	160,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0

### ③ 子公司间实际提供担保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间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提供担保公司名称	接受担保公司名称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方大铝业公司	方大新材料公司	短期借款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 十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对外担保均系母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参见本附注十（二）。

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十二、承诺事项

本公司以自有资产为本公司贷款抵押事项参见本附注九相关资产项目和本附注九（一）之 18、19。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况列示如下：

1、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情况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金额	备注
方大新材料公司	198,000,000.00	担保实际发生情况参见本附注十（二）之 1
方大装饰公司	252,090,000.00	
方大自动化公司	233,000,000.00	
合计	683,090,000.00	

2、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子公司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情况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金额	备注
-	-	担保实际发生情况参见本附注十（二）之 2
方大装饰公司、方大自动化公司、方大新材料公司	210,000,000.00	
合计	210,000,000.00	

3、方大铝业公司为方大新材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2,0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的实际发生情况参见本附注十（二）之 3。

除上述事项之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未决诉讼或仲裁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子公司未决诉讼（仲裁）事项主要明细列示如下：

序号	起诉（申请）方	被诉（申请）方	起诉时间	标的额
(1)	方大装饰公司	北京嘉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4.02.29	14,979,345.88
(2)	方大装饰公司	黑龙江北亚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07.04.30	10,954,157.88
(3)	方大装饰公司	深圳市志联佳实业有限公司	2008.07.21	1,200,000.00
(4)	方大铝业公司	和泰（江西）置业有限公司	2008.06.24	1,698,788.52
	合计			28,832,292.28

(1) 2004 年 2 月 29 日，方大装饰公司就北京嘉轩房地产开发公司拖欠工程款 14,979,345.88 元及其逾期利息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该案尚在审理中。

(2) 2007 年 4 月 30 日，方大装饰公司就黑龙江北亚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拖欠工程款 10,954,157.88 元及逾期利息向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该案尚在审理中。

(3) 2008 年 7 月 21 日，方大装饰公司就深圳市志联佳实业有限公司拖欠碧湖皇冠假日酒店裙楼幕墙外装饰工程项目工程款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支付工程款 1,150,000.00 元及利息 50,000.00 元。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该案尚在审理中。

(4) 2008 年 6 月 24 日，江西方大铝业公司就和泰（江西）置业有限公司拖欠工程款 1,493,650.55 元和逾期付款违约金 205,137.97 元向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该案尚在审理中。

#### （二）未执行完毕的已决诉讼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子公司业经法院判决或经仲裁机构裁定尚在执行中的应收账款主要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序号	起诉方	被诉方	判决金额	截止期末已收回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计提坏账准备
(1)	方大装饰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山西	11,506,930.98	5,272,450.00	6,826,820.00	3,413,410.00

序号	起诉方	被诉方	判决金额	截止期末已收回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计提坏账准备
		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2)	方大装饰公司	深圳市百货广场大厦开发有限公司	7,866,847.00	4,675,769.64	3,215,277.60	1,607,638.80
(3)	方大装饰公司	广州亿安广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5,621,329.63	2,186,676.41	3,523,343.49	1,761,671.75
(4)	方大装饰公司	中山市建联置业有限公司	5,789,420.54	3,717,577.00	1,851,843.54	925,921.77
(5)	方大装饰公司	太原贵都百货有限公司	1,024,867.18	210,000.00	1,010,867.18	505,433.59
(6)	方大装饰公司	深圳市志联佳实业有限公司	6,580,191.45	6,696,866.48	217,066.62	108,533.31
(7)	方大装饰公司	大连宏进世界贸易大厦有限公司	19,194,665.60		19,194,665.60	5,929,438.53
(8)	方大意德公司	江苏省建伟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339,697.57		1,334,101.48	667,050.74
(9)	方大意德公司	福州闽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18,943.60		518,943.60	259,471.80
(10)	方大意德公司	广东省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854,597.15		854,597.15	256,379.15
(11)	方大意德公司	秦皇岛渤海铝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29,379.99	500,000.00	537,577.48	268,788.74
(12)	方大国科公司	深圳市祥源达实业有限公司	528,509.15		532,290.48	230,421.28
(13)	方大国科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无限通电子厂	580,000.00	85,000.00	516,964.11	51,696.41
	合计		62,435,379.84	23,344,339.53	40,134,358.33	15,985,855.87

注：(1) 2004年11月24日，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4）并民初字第322号《民事调解书》判决山西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山西省太原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于2005年12月31日前分两次支付方大装饰公司工程款11,506,930.98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方大装饰公司已收回5,272,450.00元，其余款项尚未收回。

(2) 2002年5月10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2）深中法经一初字第170号《民事调解书》判决深圳百货公司应于2003年4月30日前分期归还欠付方大装饰公司的工程款7,866,847.00元，如深圳百货公司在还款期内付清全部工程款，方大装饰公司承诺放弃上述拖欠工程款的利息；如深圳百货公司不按协议约定期限足额付款，方大装饰公司有权要求其按有关规定支付所欠工程款的利息。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方大装饰公司已收回上述拖欠工程款4,675,769.64元（其中深圳百货公司以百货广场大厦517、518号房产抵偿债务3,853,158.00元，该房产已在国土局备案登记），其余款项尚未收回。

(3) 2003年1月2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2）穗中法民三初字第

00596号《民事调解书》判决广州亿安广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应在调解书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方大装饰公司支付工程款5,621,329.63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方大装饰公司已收回2,186,676.41元,其余款项尚未收回。

(4) 2002年3月25日,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1)中中经初字第14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中山市建联置业有限公司应在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方大装饰公司工程欠款5,569,420.54元及利息损失220,000.00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方大装饰公司已收回3,717,577.00元,其余款项尚未收回。

(5) 2003年5月31日,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03)晋民一终字第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太原贵都百货有限公司在判决书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支付方大装饰公司工程款1,024,867.18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方大装饰公司已收回210,000.00元,其余款项尚未收回。

(6) 2003年3月14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3)深中法民初字第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深圳市志联佳实业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方大装饰公司工程款5,970,000.00元及利息610,191.45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方大装饰公司已收到6,696,866.48元(含深圳市志联佳实业公司延期付款缴纳加倍利息)。

(7) 2002年1月13日,方大装饰公司就大连宏进世界贸易大厦有限公司拖欠工程款22,112,004.30元及逾期利息向大连市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请求。2008年7月28日,大连仲裁委员会以[2002]大仲字第228号裁决书判决大连宏进世界贸易大厦有限公司自收到裁决书之日起10日内向方大装饰公司支付工程款19,194,665.60元及其利息。(其中17,414,863元从2001年12月1日起计付利息;1,779,802.60元从2002年12月1日起计付利息)。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未收到大连宏进世界贸易大厦有限公司支付款项,方大装饰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已通过法院查封该公司价值约2500万元的房产。

(8) 2006年2月24日,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以(2005)澄民二初字第164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江苏省建伟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伟公司)应支付方大意德公司货款计人民币735,547.73元及其逾期付款违约金。2006年2月24日,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以(2005)澄民二初字第164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建伟公司应支付方大意德公司货款604,149.84元及其逾期付款违约金。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上述款项尚未收回。

(9) 2004年11月22日,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法院以(2004)台民初字第132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福州闽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应支付方大意德公司货款518,943.60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上述款项尚未收回。

(10) 2008年3月24日,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以(2007)青民二初字第32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广东省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支付方大意德公司货款和违约金854,597.15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上述款项尚未收回。

(11) 2008年10月13日,江西省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以(2008)高新民初字第3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秦皇岛渤海铝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支付方大意德公司货款801,378.75元及违约金228,001.24元,本年收回款项50万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剩余款项尚未收回。

(12) 2006年11月8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以(2005)深福法民二初字第2233—223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深圳市祥源达实业有限公司应支付方大国科公司货款528,509.15元及其利息。截至2009年12月30日止,上述款项尚未收回。

(13) 2008年10月15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以(2008)深宝法民二初字第1751号《民事调解书》达成协议:深圳市龙岗区平湖无限通电子厂应在2008年12月10日前偿还方大国科公司货款55万元,如未按时支付上述货款,本公司子公司方大国科公司有权就货款、利息共计人民币58万元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已收回款项85,000.00元,其余款项尚未收回。

### **(三) 租赁**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与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有关的信息详见本附注九(一)之10的相关说明。

## **十四、补充资料**

### **(一)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5,872.62	4,054.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0,000.00	300,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135,817.79	-32,104.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614,079.31	30,523,897.8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08,534.09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385,370.72	-3,431,277.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2,495.41	-1,813,398.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684.99	-29,028.42
合 计	20,432,739.71	25,522,143.20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 1、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4%	5.25%	0.0705	0.07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5%	1.68%	0.0226	0.0226

报告期利润	上年同期数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2%	3.54%	0.0487	0.04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4%	-0.80%	-0.0111	-0.0111

### 2、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30,076,634.28	20,798,839.29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9,183,665.25	21,049,912.07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9,643,894.57	-4,723,303.91
年初股份总数	4	426,786,359	387,987,6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38,798,759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月份数	10	6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1=4+5+6\times7\div10-8\times9\div10$	426,786,359	426,786,359
基本每股收益（I）	$12=1\div11$	0.0705	0.0487
基本每股收益（II）	$13=3\div11$	0.0226	-0.0111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4		
所得税率	15		
转换费用	16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17		
稀释每股收益（I）	$18=[1+(14-16)\times(1-15)]\div(11+17)$	0.0705	0.0487
稀释每股收益（II）	$19=[3+(14-16)\times(1-15)]\div(11+17)$	0.0226	-0.0111

##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9 年 7 月 15 日决议批准。